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07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3）。

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6）。李剑峰先生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100,000 股，增持金额 3,772,200 元。

近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剑峰先生的通知，李剑峰先生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39,000 股，增持金额 1,571,544 元。

综上所述，截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李剑峰先生共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139,000 股，累计增持金额 5,343,744 元。截止 2018 年 11 月 15 日收盘，李剑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810,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56%。

李剑峰先生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剑峰先生，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李剑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671,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37%。截止 2018 年 11 月 15 日收盘，李剑峰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14,810,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56%。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股东与管理者的利益趋同，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

市场稳定，计划自 2018 年 07 月 26 日起六个月内，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三、本次增持情况

序号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 (股)	增持均价 (元)	增持金额 (元)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1	2018 年 8 月 27 日	集中竞价	100,000	37.722	3,772,200	0.1320
2	2018 年 11 月 15 日	集中竞价	39,000	40.296	1,571,544	0.0515
合计			139,000	/	5,343,744	0.1835

四、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股份增持前，李剑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671,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37%；本次股份增持后，截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收盘，李剑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810,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56%。

李剑峰先生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五、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剑峰先生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3、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施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特此公告。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5 日